

证券代码：002309

证券简称：中利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1-005

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中利集团”）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，优化融资结构，确保公司业务发展所需，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2021 年度公司拟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如下：

序号	银行名称	授信额度（亿元人民币）
1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	23
2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	11
3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	10
4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	10
5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	6
6	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	9
7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	5
8	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	5
9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	3
10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	2
11	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市支行	2
合计		86

公司 2021 年度向上述各家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总计为人民币 86 亿元整（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）。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、贸易融资、银行承兑汇票等综合授信业务。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，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。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

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,由此产生的法律、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。授信期限为一年,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范围内,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此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4日